

南華大學自我塑造教育學程設置與學分抵免辦法

105年5月5日 本校104學年度2學期第3次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通過
105年5月24日 本校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105年12月22日 本校105學年度1學期第4次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5月25日 本校105學年度2學期第4次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6月7日 本校105學年度2學期第5次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
106年6月19日 本校105學年度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第一條 學程之設置

- 一、南華大學為因應21世紀教育發展新趨勢，推動能力本位學習，在通識課程中設置「自我塑造教育學程」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。
- 二、本學程為學分學程，隸屬於通識教育課程。凡通過一定之篩選程序，可成為本學程之修課學生。修習本學程之課程可認列或抵免為本校通識課程學分。
- 三、本學程設置學程委員會，負責學程規則訂定、課程規劃與相關行政事務之執行，由開課教師籌組跨領域教師社群。本學程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名，由本學程跨領域教師社群中推選，並得邀請校外專家擔任委員。其中委員互選一人為學程召集人。委員任期為一年，連選得連任，均為無給職。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。
- 四、本學程具正式與非正式學習，包含深碗課程、微型課程、團隊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課程，共12學分，課程列表如下：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課程設計及規劃方向	建議修習時間
未來大哉問：全球議題探究	4	1. 採專題學習形式，以大議題為導向PBL課程 2. 翻轉教室模式 3. 設計與專題相關之工作坊 (4學分之深碗課程)	大一~ 大二
社會創新與行動實踐課程專題	4	1. 以在地(大林鎮及嘉義縣市)為主，作為社會參與及行動實踐之場域。 2. 課程設計包括創新創業實踐、服務學習、社會參與、海外學習或志工服務 3. 規劃行動實踐相關之工作坊 4. 以行動計畫成果為導向的學習，修習者需配合課程規劃並參與校內外相關之競賽。 (4學分之深碗課程)	大二~ 大三
自我探索系列課程	2	1. 家族守護者系列課程與活動 2. 規劃各種讀書會、通識沙龍、電影賞析與評論，以及其他各項培訓及工作坊活動。 (大一至大二，二學期，每學期1學分，共計2學分，採微型課程或團隊自主學習課程形式)	大一~ 大二
潛能開發系列課程	2	1. 針對學生之各項潛能與數位能力之開發，設計以能力培養為基礎的工作坊或相關課程 2. 規劃以能夠將社會行動實踐與資訊應用相互連結起來之相關課程 3. 選修一門國內外與專題學習相關之MOOCs課程或其他數位學習課程(1-2學分) (採微型課程或團隊自主學習課程形式)	大一~ 大四

第二條 學程學分之抵免

修習本學程課程可認列或抵免通識課程，認列或抵免原則如下：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可認列或抵免之通識課程
未來大哉問：全球議題探究	4	可認列或抵免通識核心課程(核心素養、中國經典、外國經典領域)共 4學分
社會創新與行動實踐課程專題	4	認列或抵免通識應用課程(創新創業、專業倫理、身心靈成長領域)共 4學分
自我探索系列課程	2	認列或抵免進階通識課程 2學分
潛能開發系列課程	2	認列或抵免進階通識或通識應用課程合計 2學分

以上認列或抵免合計最高可達 12 分。認列或抵免之課程，於學分取得後之次學期加退選期間，至通識教育中心認列或抵免完畢。

第三條 凡修滿本學程所規定之課程及學分數者，經開設學程之教學單位審查修畢學分確認後，得向教務處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，由本校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
第四條 本學程課程屬於深碗課程、微型課程或團隊自主學習課程者，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五條 本學程設置與學分抵免規定未盡之事宜，另由通識教育中心訂定實施細則。

第六條 本學程設置與學分抵免規定，經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通過，再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